附件:

花都区经济发展奖励项目

申报指南

一、支持范围及奖励规定

花都区经济发展奖励项目支持范围及奖励规定：当年产值（营业收入）同比增长5%以上、纳税总额超1000万元且达到所在区域每亩对经济发展贡献基数要求的存量先进制造业企业与批发业、零售业、住宿餐饮业企业及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最高给予对地方经济贡献较上年增长部分30%的奖励；对年工业总产值或批发零售额首次突破10亿元、20亿元的企业，分别最高给予50万元、100万元奖励。上述奖励按照就高不就低、不重复奖励原则予以支持（单个企业最高500万元），全部用于企业奖励高管和骨干，按高管和骨干个人所得税已缴税额超过其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算的税额部分给予奖励。

二、项目类别及申报方向

本次同步征集2022年、2023年花都区经济发展奖励项目，设有“发展贡献奖励、产值（销售）突破奖励”两个类别共4个申报方向。如不同年度都达到申报条件可同时申报。

**类别一、发展贡献奖励：**

 方向一、先进制造业企业发展贡献奖励

 方向二、服务业企业发展贡献奖励

**类别二、产值（销售）突破奖励：**

 方向一、制造业企业产值（销售）突破奖励

 方向二、批发零售企业产值（销售）突破奖励

三、申报基本条件

（一）类别一、发展贡献奖励/方向一、先进制造业企业发展贡献奖励项目申报基本条件（须同时满足）:

1.申报单位为本区存量先进制造业企业；

2.申报单位的工商注册地、税务征管关系及统计关系在广州市花都区范围内；

3.申报单位当年（2021年度或2022年度）产值（营业收入）同比增长5%以上、纳税总额超1000万元且达到所在区域每亩对经济发展贡献基数要求。

（二）类别一、发展贡献奖励/方向二、服务业企业发展贡献奖励项目申报基本条件（须同时满足）:

1.申报单位为本区批发业、零售业、住宿餐饮业企业及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

2.申报单位的工商注册地、税务征管关系及统计关系在广州市花都区范围内；

3.申报单位当年（2021年度或2022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长5%以上、纳税总额超1000万元且达到所在区域每亩对经济发展贡献基数要求。

(三)类别二、产值（销售）突破奖励/方向一、制造业企业产值（销售）突破奖励项目申报基本条件（须同时满足）:

1.申报单位为本区制造业企业；

2.申报单位的工商注册地、税务征管关系及统计关系在广州市花都区范围内；

3.申报单位（2021年度或2022年度）年工业总产值首次突破10亿元或20亿元。

(四)类别二、产值（销售）突破奖励/方向二、批发零售企业产值（销售）突破奖励项目申报基本条件（须同时满足）:

1.申报单位为本区批发零售企业；

2.申报单位的工商注册地、税务征管关系及统计关系在广州市花都区范围内；

3.申报单位（2021年度或2022年度）年批发零售额首次突破10亿元或20亿元。

四、申报材料要求

（一）申报材料清单要求：

1. 封面（附件-1）；
2. 承诺书（附件-2）；
3. 花都区经济发展奖励项目申请表（附件-3）；
4. 申请单位统计关系证明材料；
5. 申报单位前两个年度审计报告；
6. 申报奖励的企业高管和骨干汇总表（附件-4）；
7. 企业高管和骨干任职证明、申报年度的个税证明及社保缴存证明等材料；
8. 申报类别一/方向一的须提供申报单位厂房用地批准文件（租用厂房的提供租用合同和出租方厂房用地批准文件）；
9. 企业简介。

（二）申报材料装订要求：

项目申报材料按材料清单列出的顺序，统一采用A4纸双面打印、硬纸皮封面装订成册，一式两份骑缝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另附盖章扫描电子版及可编辑电子版各一份）。

五、申报流程

申报单位将项目申报材料直接报送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政策兑现”服务专窗。

附件-1：

花都区经济发展奖励项目

申报材料

**请选择申报年度、项目类别及方向**

**申报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类别一 发展贡献奖励

 □方向一 先进制造业企业发展贡献奖励

 □方向二 服务业企业发展贡献奖励

□类别二 产值（销售）突破奖励

 □方向一 制造业企业产值（销售）突破奖励

 □方向二 批发零售企业产值（销售）突破奖励

申报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 位 地 址 ：

项 目 负 责 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 系 手 机 ：

电 子 邮 箱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项目申报承诺书

（格式）

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次申报的花都区经济发展奖励项目真实，申报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二、本次申报资料中的证明材料事实存在，真实可靠。

三、若项目获得奖励资金后，将按照项目计划及时将奖励资金拨付给相关高管和骨干，并积极配合区级以上财政和审计等部门组织的项目绩效评价和审计检查等工作。

若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主动按相关规定返还奖励资金，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广州市法人信用档案。

法人代表签字：

 （请在此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  |
| --- |
| 附件-3： |
| **花都区经济发展奖励项目申请表** |
| 申报单位名称（公章） |  | 法人代表 |  |
| 工商注册地址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所属行业 |  | 注册登记类型 |  | 单位成立时间 |  |
| 申报年度 |  | 选择对应的申报类别及方向 | □类别一 发展贡献奖励 □方向一 先进制造业企业发展贡献奖励 □方向二 服务业企业发展贡献奖励□类别二 产值（销售）突破奖励 □方向一 制造业企业产值（销售）突破奖励 □方向二 批发零售企业产值（销售）突破奖励 |
| 年份 | 产值（营业收入）（万元） | 同比增长（%） | 纳税总额（万元） | 利润总额（万元） | 占地面积（㎡） | 用地权属（自有或租用）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类别二/方向一和方向二填写 |
| 企业首次突破10亿元或20亿元年度 | 年 | 最近三年工业总产值或批发零售额（亿元） | 年度：  |  |
| 年度：  |  |
| 年度：  |  |
| 附件-4： |  |  |  |  |  |  |  |  |  |
| **申请奖励的企业高管和骨干汇总表** |
| 填报单位：（盖章） |
| **序号** | **姓 名** | **性 别** | **国 籍** | **出生年月** | **学 历** | **职 务** | **手机号** | **有效证件号（身份证/护照）** | **年应纳税所得额（万元）** | **年实缴税额（万元）**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备注：1.企业高管和骨干主要是在企业担任管理、研发、生产、销售、财务等岗位的高级职务人员，对企业的创新发展、效益提升能够发挥重大作用的核心人才，具体由企业推荐确定。2.为确保数据准确性，请各企业用电脑端打开“**自然人电子税务局**”软件，选定好模块（查询统计-个人收入查询（全渠道）-“综合所得预扣预缴”-输入申报人-税款所属期“2021-01至2021-12”或“2022-01至2022-12”-查询）导出（所属期时间按照申报年度区分）。 |